

## 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 
承辦人：蔡佳恬  
電話：08-7320415#3656  
電子信箱：a002318@ptc.edu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萬丹鄉萬丹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4月30日  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學字第11016585100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(3544655\_11016585100\_1\_3544655\_11016585100\_1.pdf)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「110學年度英語課程遠距教學教師甄選實施計畫」1份，請依說明事項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0年4月27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00044681A號函及國立中央大學110年4月12日中大資工字第1103800187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使偏遠地區學生能與都市學生同享優質英語教學資源，該署委請國立中央大學辦理旨案，旨案重點摘述如下：

(一)甄選對象及人數：

1、甄選類別：包含英語課程遠距教學全職教師(以下簡稱全職教師)、英語課程遠距教學全職代理教師(以下簡稱全職代理教師)、英語課程遠距教學現職兼任教師(以下簡稱現職兼任教師)及英語課程遠距教學非現職兼任教師(以下簡稱非現職兼任教師)共4類。

2、甄選名額：4類教師各甄選正取1名、備取3名，惟實際人數將依110學年度實際參與校數及開班數調整。

(二)工作內容：依排定課表教授參與學校學生部定英語文課程，並與參與學校現場協同教師定時共同備課；另全職教師及全職代理教師，非授課空堂時間，須設計課程教案，並協助研發英語主題課程。

(三)上(備)課地點：臺北市立萬華國民中學(惟現職兼任教師於服務學校合宜環境授課、非現職兼任教師與計畫團隊—國立中央大學共同商議合宜環境授課)。

(四)聘期：

- 1、全職教師：110年8月1日起至111年7月31日止。
- 2、全職代理教師：110年實際起聘日起至111年7月31日止。
- 3、現職兼任教師及非現職兼任教師：110年8月16日起至111年6月30日止。

(五)甄選日程及辦理方式(詳實施計畫簡章)：

1、報名時間：

- (1)第一次甄選：旨案奉核日起至110年5月11日(星期二)17時止。
- (2)第二次甄選：110年5月20日(星期四)起至110年6月1日(星期二)17時止。

2、甄選時間：

- (1)第一次甄選：110年5月15日(星期六)上午8時30分起至17時止。
- (2)第二次甄選：110年6月5日(星期六)上午8時30分起至17時止。

3、甄選地點：臺北市立萬華國民中學。

4、甄選方式：每人線上試教（15分鐘）、實體口試（10分鐘）。

5、錄取公告：

（1）第一次甄選：110年5月17日（星期一）中午12時前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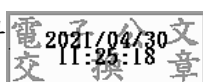
（2）第二次甄選：110年6月7日（星期一）中午12時前。

三、考量旨案所聘之現職兼任教師，係於基本授課時數外，以其英語專長額外協助該署對偏遠地區學校學生進行英語遠距教學，爰前揭教師得不受兼課(超時授課)復代課併計不超過9節之限制。

四、請貴校轉知並鼓勵具英語專長之教師擔任旨案遠距授課教師，倘有相關疑義，請逕洽旨案聯絡人：國立中央大學資訊工程學系邱碧瑩專任助理、蔣杏媚專任助理（電話：02-23379653、02-23378615）。

正本：本縣各高國中、各國小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教學發展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